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陳俊宏

電話：02-27208889/1999轉6367

傳真：02-27209164

電子信箱：edu_hse.19@mail.taipei.gov.
tw

受文者：臺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7月8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11306424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教育部來文及研習營簡章各1份（21531693_1113064243_1_ATTACH1.pdf、
21531693_1113064243_1_ATTACH2.pdf）

主旨：轉知教育部辦理「111年一般/專業種子師資增能回訓營」
（北區及南區場次）簡章1份，請踴躍報名參加，請查
照。

說明：

- 一、依教育部111年6月30日臺教資（六）字第1112702614號函
辦理。
- 二、為充實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知能種子師資之專業領域新知及
精進專業素養，並辦理種子師資回訓教育訓練，教育部特
舉辦旨揭研習營。
- 三、種子師資分為一般種子師資（以下簡稱為一般師資）及專
業種子師資（以下簡稱為專業師資），一般師資目標對象
係針對院校共同科系（文法商）、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文創
暨服務科系及高中職以下具自然科教師或從事相關業務



者；專業師資目標對象係針對大專校院暨高級中等學校理學工程科系、大專院校醫農生物與餐飲科系及高級中等學校餐飲科系者。

四、全程參與者可取得回訓時數證明，得用於申請一般師資或專業師資培訓證明書，一般師資需5年內累積9小時回訓時數，專業師資需5年內累積回訓時數15小時，得辦理種子師資資格之展延。

五、本年度「一般/專業種子師資增能回訓暨觀摩研習營」共辦理3場次，每場次限額60名，中區場次業於111年5月23日（星期一）假逢甲大學工科館303教室辦理，北區及南區場次資訊如下（簡章詳如附件）：

（一）時間及地點

1、北區場次：111年7月15日（星期五），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B棟502會議室。

2、南區場次：111年8月5日（星期五），南區毒化災專業訓練中心512教室。

（二）參加對象：取得106-110年教育部核發或換發之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知能提升暨教育訓練推動計畫「一般/專業種子師資資格培訓證明書」者。

（三）報名時間

1、北部場次：即日起至111年7月12日24時，額滿為止。

2、南部場次：即日起至111年8月1日24時，額滿為止。

（四）報名方式：請至「教育部學校安全衛生資訊網」

（<https://www.safelab.edu.tw/>）之「種子師資報名系統」填寫報名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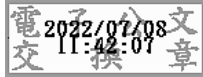
六、請各服務單位惠予參與研習人員公（差）假。

七、若有相關問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中原大學環境風險管
控研究中心葉庭岑小姐，電子信箱：tcyeh0805@gmail.
com，電話：03-2654909。

八、檢附教育部來文1份。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臺北
市立大學、臺北市私立各級學校

副本：



裝

訂



線